

# 5

## 捨墮的核心精神

### 僧人生活資具的使用與分配原則


戒律的五篇七聚中，關於財務金錢、生活物資等部分的戒條比例最重、最多，而且最為複雜。佛教的利和同均，不會只限於利養的分配，還要注意個人的動機與需求。就如台灣一例一休的法案，討論的是時間，時間是金錢，休假更是人的基本需求。所以，僧團也要處理人性的部分，最具代表性的就是三十條的尼薩耆波逸提。

尼薩耆波逸提，意思是「捨墮」<sup>(1)</sup>，貪心多拿財物，就會墮落，要盡捨出來，才不會墮落。但是，數量多少以上才是「貪」？如何分配才是公平？要考量哪些方面呢？

尼薩耆波逸提的內容包括生活資具的各部分，例如僧人衣物的材質、數量，以及食物的分配，還有供養物的轉作他用等問題。例如有居士的供養是為給僧人蓋房子之用，結果幾位僧人認為蓋房子太麻煩，就轉成做衣服之用，然後再將衣服分給大家。<sup>(2)</sup>又如供養物要分配，分配的對象是舊住僧、客僧或新加入的成員？比例是多少，要如何分？如果比丘、比丘尼同時都要分，要怎麼分呢？

曾經有人跟我說，每次供僧時，都是按戒臘領取，那些好用的筆、牙膏、牙刷等供養物，長老們每個人都已經領了好幾份，而戒臘較小的人實在很想要一條牙膏，但是永遠都輪不到，這怎麼處理呢？我告訴他們：「你可以直接跟





長老商量說，那些物品你們已經都有了，請直接略過，不要再拿了，好讓我們後面戒臘小者能領到。這也是一種分配的方法。」

香光尼僧團的處理方式是登記領取，有時是等供養物品份量足夠時再拿出來，需要者登記後領取。有些則是放在庫房，個人如果有需要，也是登記後取拿，執事人再視情況補充。而物資要如何分配，就必須有分配的準則，是要按需分配或按勞分配，還是要按何種規則分配，讓大眾皆能安心，這是最為困難的。尼薩耆波逸提也有部分是在處理這類的問題。

佛世時，有老比丘表示年事已高，衣服材質過重，穿了又不保暖，希望能通融製作保暖又輕薄的袈裟。但是，有的人喜歡厚衣，有的認為夏衣愈薄愈好，冬衣要穿起來保暖而不過厚的。此外，有的人請居士幫忙做衣，要求哪裡加塊布，或哪裡少塊布，原本已講好價錢，等到正式做衣時，這裡調整一點，那裡補一點，結果超出預算，這應該怎麼處理？<sup>(3)</sup> 如果已做好衣服，時間到了卻不去取，結果事情弄得更複雜。<sup>(4)</sup> 也有的情況是居士要供養全部僧眾飯食與衣物，有位比丘卻跟供養者說食物可以供養眾僧，但衣物就全部布施給他一人，而使得眾僧因此未得衣。<sup>(5)</sup>

這些種種狀況不一而足。捨墮所制的，常常就是有關財物糾紛與其所衍生的問題，這些問題或出自自己事先未講清楚需求，或因為真的起貪心，或是隨著個人貪欲的改變而有另外的要求，於是構成了一連串的糾紛。

所以，尼薩耆波逸提共有三十條之多，但實際上財物的問題何止這些，於是這三十條有很多補充的情況，只要僧眾反應了新的狀況，佛陀就視情況而修訂；如果又產生了其他需求，佛陀便再修訂。所以，我們要耐心地讀完各條的制戒因緣，才能掌握尼薩耆波逸提相關戒條的理則。有人認為這些太過繁瑣而不想學習，但是要知道，人聚集在一起生活，就會有這些問題，怎麼可能迴避？有的人生活簡約，認為自己不需要這麼多物資。但是，看著他生病，又忍飢受凍，還是不肯接受照顧，僧團怎麼可能置之不理？所以，進一步就要談「捨墮」的「捨」。